



诗两首

工物系 彭旭光

自己给它取名叫野玫瑰，开出的小黄花也为园子添色不少。我特别钦佩这些野花，它们不需要特别的呵护，而每到春天，便无私地向大自然奉上纯洁美丽的花朵，装点我们美丽的世界，没有索取，只有奉献。此时在园子里跑步，犹如置身在花海之中，自己也有心花怒放的感觉。

夏天，园子里是清一色单调的浓绿。此时无数婀娜多姿、随风徐徐飘动的垂柳是园里最好的风景。而树上知了的鸣叫管你喜欢不喜欢都会充满你的双耳。在园子里跑步，你会觉得空气特别清新和湿润，氧气特别充足，吸一口沁人心脾，浑身充满力量，脚步不知不觉就会轻快起来。

我特别喜欢秋天的圆明园。秋天里，北京最漂亮的地方当属香山，那一团团似火的红叶能让人感到热血沸腾。圆明园里没有色彩绚丽的红叶，但它有另外一种让我心仪的景致。秋天时节，工人们种在园里的水稻开始成熟了。此时在园里跑步，可以看到金黄的稻穗，也可以闻到稻穗的清香。作为一个农村来的孩子，这种丰收的景象和味道是最最让人惬意和陶醉的了。

北京的冬天里，下午四点多钟太阳就失去刺眼的光芒了。此时的太阳就像一个烧红了的大铁饼子，悠然挂在天边上，红彤彤的色彩与肃杀的天空和大地形成鲜明的对照。从小在南方长大的我很喜欢看这时候的太阳，因为只有这时候太阳才是可以亲近的。我喜欢定定地看着她，与她做最亲密的交流。除了太阳外，冬天的喜鹊也是北京的一景，特别多而且特别爱亲近人。一边跑步一边看树上的鸟巢，听着喜鹊在旁边叽叽喳喳地吵闹，也是一种很好的享受。俗话说：“喜鹊喳喳叫，必有喜事到”，谁不愿意自己身边随时有喜鹊陪伴呢？

子在川上曰：逝者如斯夫。二十年光阴转眼过去，大学时候那些美好的时光都已经尘封在记忆里了。惟有“自强不息，厚德载物”的母校校训，以及老师们的谆谆教诲，自始至终不敢有丝毫遗忘。五年的大学生涯，母校就像一个大熔炉，在教给我们知识的同时，也不断地锤炼和铸就了我们良好的品行。母校留给我们的烙印是深刻的，它已经伴我度过了二十年，注定还将伴我度过这一生！

紫荆花

想起母校的呵护
总有落泪的感觉
是为落拓的归客
摇千万朵花蕾
是你不掩的兴奋
总要无端地染指他人
呵，不见你稍歇

今我归也
花也呢喃
记否，忆否
往日的温馨
而我
太疲惫，太疲惫
不愿再见你洗面风尘

写给爱情

如果没有你
我将永远等待
如果永远没有你
我将不会死去
要么我将等待
直到杜鹃啼尽了喉血
烂漫的鲜花阒然清白
如果不是这样
我将如何告诉
上帝的仁慈
赐予我们的欢乐